

永靖县2022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编码及名称	主管部门	永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13361000				
62292322P00006410185U永靖县三墩镇刘家峡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	主管部门	永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13361000				
项目单位	年度资金	资金来源	临州财农【2022】5号州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甘财资环[2021]137号2022年省级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甘财农【2021】132号2022年中央和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资金				
资金用途	永靖县三墩镇刘家峡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污水管网建设	2022年济南市东西部协作项目					
资金支出计划 (累计支出金额)	3月底	6月底	10月底	12月底			
		1129293.76	1129293.76	13361000			
	目标1 目标2 目标3	加强对工程项目的监督检查,完成埋设污水管网9964米。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	指标确定依据	评(扣)分标准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埋设污水管网	埋设污水管网	≥	9964	米	按需求完成,未完成的相应扣分
	质量指标	工程质量	工程质量				按需求对工程质量监督检查验收,未完成的相应扣分
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性	项目完成及时性				按协议约定完成,未完成的相应扣分
	成本指标	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	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				按照预算批复评分,超出预算扣减相应分数
	经济效益指标	资金利用率	资金利用率	=	100%		按约定充分利用资金,未做到的相应扣分
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	社会效益				按照提升评分,未完成的扣分
	生态效益指标	人居环境改善程度	人居环境改善程度				按照环境改善情况评分,未完成的扣分
满意度指标	可持续影响指标	长效管理机制	长效管理机制				按照建立长效机制评分,未完成的按相应扣分
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	95%		服务对象满意度达标,不满意的相应扣减分数